

澳柯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在印尼设立子公司 暨新建年产 50 万台冰箱（柜）智能制造工厂项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项目名称：新建年产 50 万台冰箱（柜）智能制造工厂项目。
- 项目投资金额：项目总投资约 3.6 亿元人民币，其中：土地购置及建设投资约 3.0 亿元，新设公司注册资金及其他流动资金等 6,000 万元，项目共分两期进行建设。

● 相关风险提示：

1、投资项目在实施过程中存在一定的风险，主要为行业竞争风险、汇率波动风险、跨境管理风险、经营风险、印尼政策法规风险、政治风险、文化冲突风险以及环保风险等。该等风险未来可能会导致项目投资计划根据实际情况进行调整，存在不能达到原计划及预测目标的风险。

2、投资项目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尚需获得国家相关主管部门（发改、商务、外管等）的审批或备案，项目规模和建设进度存在一定不确定性。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一）对外投资基本情况

印度尼西亚（以下简称“印尼”）为东盟第一大经济体，经济呈现快速发展态势，是公司在东南亚最大的商用产品存量市场。现阶段以在国内生产加工为主的传统出口模式，已很难满足印尼市场发展需求，在印尼本土化生产运营，实现从产品出口到产能出海，将是公司海外业务发展的新支点。因此，公司拟在印尼新建年产 50 万台冰箱（柜）智能制造工厂，该项目总投资约 3.6 亿元人民币，其中：土地购置及建设投资约 3.0 亿元，新设公司注册资金及其他流动资金等 6,000 万元，项目共分两期进行建设。

该项目拟由公司直接、间接持股全资子公司青岛澳柯玛进出口有限公司、澳柯玛(印尼)电器有限公司共同出资人民币约 1,000 万元,在印尼设立的全资子公司具体实施。

(二) 董事会审议情况

2025 年 5 月 12 日,公司九届十五次董事会以通讯方式召开并表决,应参会董事 9 人,实际参会董事 9 人;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张斌先生主持,公司监事、部分高级管理人员等列席会议,符合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本次投资的一项议案:《关于在印尼设立子公司暨新建年产 50 万台冰箱(柜)智能制造工厂项目的议案》,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次对外投资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决策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三) 本次对外投资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拟设立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计划在印尼设立一家间接持股的全资子公司负责本次投资项目的运营,拟登记信息如下(具体以当地政府实际注册登记为准):

(一) 公司名称:澳柯玛(印尼)工业有限公司。

(二) 注册地址:印尼三宝壟市肯德尔工业园。

(三) 注册资本:200 亿印尼盾(约 1,000 万元人民币)。

(四) 主要经营范围:制冷设备的生产、销售、售后服务、技术支持和咨询,进出口业务等。

(五) 股权结构:公司直接持股全资子公司青岛澳柯玛进出口有限公司持股 90%,公司间接持股全资子公司澳柯玛(印尼)电器有限公司持股 10%。

公司授权管理层具体办理该子公司有关设立事宜,包括但不限于负责签署和申报与本次设立子公司有关的工商和法律文件,并办理本次设立子公司相关的申报手续。

三、项目基本情况

(一) 项目名称

新建年产 50 万台冰箱（柜）智能制造工厂项目。

（二）项目建设单位

澳柯玛（印尼）工业有限公司。

（三）项目建设地点

印尼中爪哇省三宝垄市肯德尔工业园区内。

（四）项目建设内容和规模

项目拟在印尼注册新公司，购买土地并新建主厂房、辅房、配套厂房等，新建冷链产品生产线 2 条，主要生产家用冰箱（柜）、商用冷柜及展示柜产品。

新建两条生产线分两期建设。第一期先建冷柜（含展示柜）生产线及配套设备设施和模具，第二期建设冰箱生产线及配套设备设施和模具。项目建成后，形成新增年产 50 万台制冷产品的生产能力，产品包括商用展示柜、商用卧柜、家用冰箱、家用冷柜等。

（五）项目建设期

第一期（新建厂房及一条产线）：总建设期 14 个月。

第二期（一条产线）：2027 年底前开工建设，2028 年投产。

具体建设期取决于当地的施工条件、项目资金到位情况以及市场情况等。

（六）投资概算与资金来源

项目计划总投资约 3.6 亿元人民币，其中新设公司注册资本金约 1,000 万元，土地购置及建设投资约 3.0 亿元，铺底资金 500 万元，流动资金 4,500 万元；厂房及相关基建项目一次性建设完毕，生产线及配套设备设施模具等分两期建设。项目资金来源由公司自筹。

（七）经济效益分析

项目经营期达产年利润总额为 2,385 万元，项目总投资收益率为 6.61%；对项目的现金流量进行分析，项目税前财务内部收益率为 11.40%，税前投资回收期为 9.31 年（含建设期），项目经济效益良好。

（八）项目必要性、可行性分析

1、满足市场需求

公司已设有澳柯玛（印尼）电器有限公司开展制冷产品出口业务，目前已与艾雪、伊利及当地知名冰激凌、冷冻食品企业等客户建立了长期深厚的合作关系。目前，印尼为公司东南亚最大的存量市场，具备了实现产能出海的有利条件。同时，以在国内生产加工为主的传统出口模式受当地政策限制的影响，已很难满足印尼市场发展需求，通过本项目在印尼本土化生产运营，实现从产品出口到产能出海，将是公司海外业务发展的新支点。

2、充分利用当地资源优势

印尼地理位置优越，劳动力资源丰富，劳动力成本相对较低，且当地政府对外商投资企业实施优惠税收政策，在印尼生产并向东南亚等地区销售，将在一定程度上缩减货物运输费用和时间成本，提升市场反应速度，降低运营成本，增强市场辐射能力，提升产品竞争力。同时，项目以建厂为契机组建当地营销团队，可以更好地了解当地市场需求，开发适销对路的产品，深入开发本地市场和渠道，有利于支持现有客户做大做强，并通过本地化营销进一步挖掘增量机会，辐射东南亚市场，进行转口贸易等，挖掘“走出去”的超额收益，形成海外产销体系，符合公司发展战略。

3、提升公司竞争力、实现可持续发展

鉴于国际贸易壁垒等因素的影响，公司部分国际大客户对产品供应链的稳定性提出了担忧。因此，项目的实施有利于规避贸易壁垒，提升公司对全球客户服务能力，降低风险，增强经营稳定性。同时，也将为公司进一步拓展国际市场，提升核心竞争力及“澳柯玛”品牌影响力，巩固公司在国内外制冷行业的市场竞争优势，实现可持续发展打下坚实的基础。

综上，该项目有利于公司充分利用印尼当地资源优势，有效满足市场需求，提升核心竞争力，实现可持续发展。因此，项目建设具有必要性和可行性。

四、对外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对外投资建设项目不仅可以有效满足印尼本地市场日益增长的产品需求，而且有利于公司进一步增强应对国际贸易壁垒的能力，从而更好地获取海外市场机会、满足海外市场需求。同时，项目属于公司制冷主业，有利于公司进一步完善产业布局，扩大

规模，提升盈利能力及核心竞争力，符合公司发展战略，对于公司实现可持续发展具有重要意义。

五、对外投资的风险分析

本次对外投资项目在实施过程中仍存在一定的风险，主要为行业竞争风险、汇率波动风险、跨境管理风险、经营风险、印尼政策法规风险、政治风险、文化冲突风险以及环保风险等。该等风险未来可能会导致项目投资计划根据实际情况进行调整，存在不能达到原计划及预测目标的风险。公司将持续跟踪项目建设及运营过程中遇到的各方面问题，并根据发现的问题及时采取措施进行有效解决。

本次对外投资项目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尚需获得国家相关主管部门（发改、商务、外管等）的审批或备案，项目规模和建设进度存在一定不确定性。

特此公告。

澳柯玛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5月13日